

证券代码：300553

证券简称：集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债券代码：123245

债券简称：集智转债

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5年3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2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楼荣伟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集智转债”的议案》

自2025年2月20日至2025年3月12日收盘，公司的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（23.54元/股）的130%（含130%，即30.60元/股），已触发“集智转债”有条件赎回条款。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综合考虑，同时从维护广大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的利益角度出发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“集智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，不提前赎回“集智转债”，且在未来三个月内（即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6月12日），如再次触发“集智转债”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时，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。自2025年6月12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，若“集智转债”再次触发上述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集智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。

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。

公司董事长楼荣伟先生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，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意制定公司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2 日